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龙净环保

股票代码：600388.SH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福建省上杭县紫金大道1号

通讯地址：厦门市思明区环岛东路1811号中航紫金广场B塔41楼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紫金矿业投资（上海）有限公司

住所及通讯地址：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501号4707单元

信息披露义务人三：紫金矿业集团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及通讯地址：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环岛东路1811号中航紫金广场B塔38楼

股份变动性质：被动稀释、股份增持和解除表决权委托

签署日期：2024年1月29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 15 号》”）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制。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目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2
目录.....	3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	11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12
第五节 权益变动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16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7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8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9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22

第一节 释义

除非文意另有所指或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在本报告书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上市公司、龙净环保	指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紫金矿业集团资本投资有限公司、紫金矿业投资（上海）有限公司
紫金矿业	指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紫金资本	指	紫金矿业集团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紫金投资	指	紫金矿业投资（上海）有限公司
龙净实业	指	龙净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鑫拓诚	指	上海鑫拓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原西藏阳光泓瑞工贸有限公司
阳光瑞泽	指	西藏阳光瑞泽实业有限公司
原转让方	指	龙净环保原股权出让方，即龙净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上海鑫拓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林腾蛟先生与吴洁女士
闽西兴杭	指	闽西兴杭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龙净转债”、可转债	指	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准则第 15 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报告书	指	本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元、万元	指	中国法定货币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注：本报告书中合计数与各加数之和在尾数上若存在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金矿业”）
注册地	上杭县紫金大道1号
法定代表人	邹来昌
注册资本	2,632,817,224 元 ^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000157987632G
企业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经营范围	矿产资源勘查；金矿采选；金冶炼；铜矿采选；铜冶炼；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珠宝首饰、工艺美术品、矿产品、机械设备、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的销售；水力发电；对采矿业、酒店业、建筑业的投资；对外贸易；普通货物道路运输活动；危险货物道路运输活动。铜矿金矿露天开采、铜矿地下开采；矿山工程技术、矿山机械、冶金专用设备研发；矿山机械、冶金专用设备制造；旅游饭店（限分支机构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自2000年9月6日至2030年9月6日
主要股东	闽西兴杭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闽西兴杭”）为紫金矿业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股23.11%
通讯地址	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环岛东路1811号中航紫金广场B塔41层

注：2023年4月17日，经第八届董事会2023年第5次临时会议、第八届监事会2023年第2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紫金矿业完成160.10万股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程序，注册资本由263,281.7224万元减少至263,265.7124万元。截至本报告签署日，此次注册资本变更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尚未完成。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紫金矿业投资（上海）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紫金矿业投资（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金投资”）
注册地	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501号4707单元
法定代表人	高文龙
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9MA7E0G0L8N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投资咨询；国内贸易代理；贸易经纪；企业总部管理；销售金属材料，金属矿石，有色金属合金，金银制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外汇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经营期限	2021年11月25日至无固定期限
股东情况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通讯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 501 号 4707 单元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三：紫金矿业集团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司

公司名称	紫金矿业集团资本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金资本”）
注册地	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翔云三路 128 号 602 室
法定代表人	王晋军
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200M000062A19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对第一产业、第二产业、第三产业的投资（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金属及金属矿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和监控化学品）；贸易代理；其他贸易经纪与代理；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其他未列明批发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经营项目）；黄金现货销售；企业总部管理；受托管理非证券类股权投资及相关咨询服务；非证券类股权投资及与股权投资有关的咨询服务（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投资管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资产管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商务信息咨询；投资咨询（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
经营期限	自 2015 年 6 月 15 日至 2065 年 6 月 14 日
股东情况	紫金矿业投资（上海）有限公司持股 100%
通讯地址	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环岛东路 1811 号中航紫金广场 B 塔 38 楼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紫金矿业

姓名	职务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陈景河	董事长	男	中国	中国	否
邹来昌	副董事长、总裁	男	中国	中国	否
林泓富	执行董事、常务副总裁	男	中国	中国	否
林红英	执行董事、副总裁	女	中国	中国	否
谢雄辉	执行董事、副总裁	男	中国	中国	否
吴健辉	执行董事、副总裁	男	中国	中国	否
李建	非执行董事	男	中国	中国	否
何福龙	独立董事	男	中国	中国	否
毛景文	独立董事	男	中国	中国	否
李常青	独立董事	男	中国	中国	否
孙文德	独立董事	男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是，中国香港
薄少川	独立董事	男	加拿大	加拿大	是，加拿大
吴小敏	独立董事	女	中国	中国	否
林水清	监事会主席	男	中国	中国	否
曹三星	监事会副主席	男	中国	中国	否
刘文洪	职工监事	男	中国	中国	否
丘树金	监事	男	中国	中国	否
林燕	监事	女	中国	中国	否
沈绍阳	副总裁	男	中国	中国	否
龙翼	副总裁	男	中国	中国	否

姓名	职务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阙朝阳	副总裁、总工程师	男	中国	中国	否
吴红辉	财务总监	男	中国	中国	否
郑友诚	董事会秘书	男	中国	中国	否
王春	副总裁	男	中国	中国	否
廖元杭	副总裁	男	中国	中国	否

(二) 紫金投资

姓名	职务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林红英	董事长	女	中国	中国	否
刘志洲	董事	男	中国	中国	否
谢丰宇	董事	男	中国	中国	否
高文龙	董事、总经理	男	中国	中国	否
黄孚	董事、副总经理	男	中国	中国	否
陈宏	财务总监	男	中国	中国	否
赵举刚	监事	男	中国	中国	否
陈倩倩	监事	女	中国	中国	否
魏再山	监事	男	中国	中国	否

(三) 紫金资本

姓名	职务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高文龙	董事长	男	中国	中国	否
林红英	董事	女	中国	中国	否

姓名	职务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刘志洲	董事	男	中国	中国	否
谢丰宇	董事	男	中国	中国	否
黄孚	董事	男	中国	中国	否
王晋军	董事、总经理	男	中国	中国	否
陈倩倩	监事	女	中国	中国	否
赵举刚	监事	男	中国	中国	否
伍友和	监事	男	中国	中国	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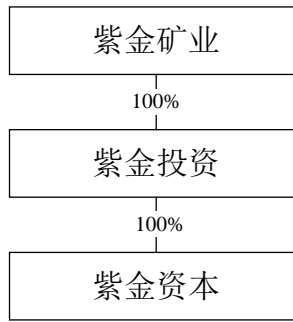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如下：

序号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持股比例
1	艾芬豪矿业	TSX: IVN	13.04%
2	招金矿业	1818.HK	20.00%
3	GALIANO GOLD	GAU.CA	6.80%
4	仙乐都矿业	ASX:XAM	19.42%
5	四川黄金	001337.SZ	8.95%
6	江南化工	002226.SZ	21.81%
7	嘉友国际	603871.SH	17.59%
8	盾安环境	002011.SZ	8.43%
9	赛恩斯	688480.SH	21.22%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之间的关系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紫金矿业持有紫金投资 100%股权，紫金投资持有紫金资本 100%股权，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因此，紫金矿业、紫金投资和紫金资本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1、自信息披露义务人于 2022 年 5 月完成对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的控制权收购以来，紫金矿业积极推动与龙净环保上下游业务的协同发展，龙净环保已成为紫金矿业布局节能环保、生态修复以及新能源、清洁能源等方面的重要平台。因此紫金矿业为增强龙净环保的控股股东地位持续增持龙净环保。

2、由于龙净环保已发行的可转债陆续转股，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股份被动稀释。

3、在前述增持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龙净环保的比例不断上升。为保证龙净环保持续稳定经营，信息披露义务人与原转让方友好协商一致，于 2024 年 1 月 29 日签署了《<关于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的控制权转让协议>补充协议》，同意解除表决权委托事宜。

本次权益变动后，紫金矿业仍是公司的控股股东，闽西兴杭仍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内增加或继续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减持计划，在未来 12 个月内将根据证券市场情况及自身资金需求，决定是否增加拥有权益的股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60,586,231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比例的 15.02%，同时通过委托表决权的方式获得龙净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净实业”）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鑫拓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拓诚”）持有的龙净环保 107,118,761 股股份对应的表决权，占龙净环保当时总股本的 10.02%。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控制具有表决权的股份 267,704,992 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5.04%。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及拥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均为 210,333,184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19.46%。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变动方式	变动期间	拥有表决权股份变动数量 (股)	拥有表决权股份变动比例 (%)	资金来源
紫金矿业	被动稀释 ^{注2}	-	-	-0.28	-
	解除表决权委托 ^{注3}	2024.1.29	-107,118,761	-9.91	-
紫金投资	集中竞价交易	2022/8/25- 2022/9/23及	+44,956,403	+4.16	自有资金
紫金资本	集中竞价交易	2023/10/26- 2024/1/22	+4,790,550	+0.44	自有资金
集中竞价增持变动小计			+49,746,953	+4.60	-
被动稀释及解除表决权委托变动小计			-107,118,761	-10.19	-
变动合计			-57,371,808	-5.59	-

注：

1、增加以“+”列示，减少以“-”列示，表格数据尾差系四舍五入导致。

2、龙净环保于 2020 年 3 月 24 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龙净转债”）2,000 万张，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20 亿元。龙净转债自 2020 年 9 月 30 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票，转股期限为 2020 年 9 月 30 日至 2026 年 3 月 23 日。因龙净转债持有人实施转股，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股份比例被动稀释。

3、2022 年 5 月 8 日，紫金矿业与龙净实业、西藏阳光泓瑞工贸有限公司（现已改名为鑫拓诚）、阳光瑞泽、林腾蛟先生、吴洁女士（以下合称“原转让方”）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并约定将其持有合计 107,118,761 股股份的表决权委托予紫金矿业。2024 年 1 月 29 日，经各方协商，签署了补充协议，解除表决权委托，详见“三、关于解除表决权委托相关补充协议的主要内容”。

（二）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权益变动前				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 例	拥有表决权 股数(股)	拥有表决 权比例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 例	拥有表决权 股数(股)	拥有表决 权比例
紫金矿业	160,586,231	15.02%	267,704,992	25.04%	160,586,231	14.85%	160,586,231	14.85%
紫金投资	-	-	-	-	44,956,403	4.16%	44,956,403	4.16%
紫金资本	-	-	-	-	4,790,550	0.44%	4,790,550	0.44%
合计	160,586,231	15.02%	267,704,992	25.04%	210,333,184	19.46%	210,333,184	19.46%

注：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占总股本比例按照公司总股本 1,069,078,162 股计算，变动后持有股份占总股本比例按照公司总股本 1,081,105,851 股计算。上述股份比例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三、关于解除表决权委托相关补充协议的主要内容

紫金矿业与原转让方于 2022 年 5 月 8 日签订了《关于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的控制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原协议”），协议约定了委托表决权及董事会提名权等相关事项。2024 年 1 月 29 日，协议各方协商一致就表决权委托和董事会提名事项进行变更，并签署了《<关于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的控制权转让协议>补充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本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一）协议当事人

甲方（受让方）：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1）（出让方）：龙净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2）（出让方）：上海鑫拓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原西藏阳光泓瑞工贸有限公司）

丙方（1）：林腾蛟

丙方（2）：吴洁

（二）协议主要内容

1、各方协商一致，同意终止原协议“第八条 关于控制权的特别约定”之8.1.4 条款、“第九条 关于委托表决权的特别约定”、“第十条 涉及委托表决权股份处置的限制”中关于委托表决权和乙方股份处置限制相关约定。但是，原协议“第八条 关于控制权的特别约定”、“第十条 涉及委托表决权股份处置的限制”中涉及乙方、丙方不得谋求取得标的公司控制权的有关条款仍继续有效。

2、乙方不再向龙净环保提名非独立董事人选。

3、乙方承诺，本协议签订并生效之日起 18 个月内，乙方不得以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或竞价交易等方式主动减持标的公司股份。但如乙方因资产债务重组、债权人要求处置等外部客观原因需要转让标的公司股份的情况除外。

4、本协议的约定与原协议不一致的，以本协议的约定为准。除本协议明确变更的条款外，原协议其他内容不变且继续有效。本协议未尽事宜，均按原协议执行。同时，协议各方应根据本协议相应修改标的公司的公司章程。

5、本协议经甲方、乙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章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及丙方签章之日起生效。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紫金矿业、紫金资本、紫金投资持

有公司股份 210,333,184 股均为无限售条件股份。

五、前次权益变动报告书的披露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前次权益变动报告书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1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第五节 权益变动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事实发生之日前 6 个月内，存在通过证券交易所的证券交易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具体如下：

股东名称	交易时间	业务类别	成交数量 (股)	成交价格区间 (元/股)
紫金投资	2023/10/26- 2023/11/02	集中竞价买入	1,494,700	10.77-15.07
紫金投资	2023/11/13- 2023/12/7	集中竞价买入	10,815,303	
紫金投资	2023/12/15- 2023/12/22	集中竞价买入	17,118,100	
紫金投资	2023/12/25- 2024/1/22	集中竞价买入	10,979,300	
合计			40,407,403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也不存在中国证监会或者上交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的其他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法人营业执照；
- 2、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身份证明文件；
- 3、信息披露义务人与原转让方签署的《<关于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的控制权转让协议>补充协议》；
- 4、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5、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报告的其他备查文件。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以上文件备置于上市公司办公地。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邹来昌

年 月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

紫金矿业投资（上海）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高文龙

年 月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三：

紫金矿业集团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晋军

年 月 日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福建省龙岩市新罗区
股票简称	龙净环保	股票代码	600388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名称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注册地	福建省龙岩市上杭县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名称	紫金矿业投资（上海）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注册地	上海市虹口区
信息披露义务人三名称	紫金矿业集团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三注册地	福建省厦门市湖里区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注：紫金矿业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闽西兴杭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被动稀释、表决权减少）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持股数量： 160,586,231 股 持股比例： 15.02% 控制有表决权股份数量： 267,704,992 股 控制有表决权股份比例： 25.04%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变动数量： 集中竞价增持 49,746,953 股； 解除表决权委托 107,118,761 股 变动比例： 可转债转股导致被动稀释降低 0.28%（股份数量不变）； 集中竞价增持增加 4.60%； 解除表决权委托降低 9.91%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 公司可转换债券转股期间 方式： 可转债转股导致被动稀释 时间： 2022/8/25-2022/9/23 及 2023/10/26-2024/1/22 方式： 集中竞价增持 时间： 2024 年 1 月 29 日 方式： 解除表决权委托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否□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尚未有明确计划在未来 12 个月内是否增持龙净环保股份。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否□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否√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否√ (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否√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否□ 不适用√

（本页无正文，为《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其附表之签字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邹来昌

年 月 日

（本页无正文，为《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其附表之签字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

紫金矿业投资（上海）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高文龙

年 月 日

（本页无正文，为《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其附表之签字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三：

紫金矿业集团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晋军

年 月 日